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白洋淀生态清淤四期工程		项目级次	01-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6001-河北雄安新区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	到位数		2000	执行数		2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污染鱼塘塘水处理。				已完成				100		
	完成围堤围埝拆除约78.42公里。				已完成						
	完成生态清淤约731万立方米。				已完成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底泥堆场覆绿率	底泥堆场覆绿率=实际底泥堆场覆绿面积/设计底泥堆场覆绿面积	10	=	100	%	按要求完成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验收	项目完工验收合格	20	文字描述		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完工验收	按期完成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底泥堆场覆绿完成及时性	完成底泥堆场覆绿	1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0日前完成底泥堆场覆绿	按期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最终以竣工决算为准	10	≤	81527.88	万元	控制在预期成本之内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程施工带动用工需求，促进居民收入	10	文字描述		工程施工带动用工需求，促进居民收入	成效明显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10	文字描述		项目显著改善了周围居民的生活环境	成效明显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淀区水质，恢复湿地水生态及功能，增加生物多样性	10	文字描述		改善淀区水质，恢复湿地水生态及功能，增加生物多样性	促进淀区水质改善，消除底泥累积污染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效果期望值	符合期望值率=符合期望值人数/总人数	5	≥	95	%	达到95%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体满意度	总体满意度=满意人数/总人数	3	≥	95	%	达到95%	完成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率	群众投诉率=投诉人数/总人数	2	≤	5	%	低于5%	完成	2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国敏			联系电话：	5620096						

